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金鸿能源

公告编号：2016-005

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中期票据（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5 月 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2015 年 9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428 号），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 8 亿元，该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发出《接受注册通知书》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本次中期票据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2016 年 1 月 14 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全部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名称	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简称	16 中油金鸿 MTN001
代码	101662006	期限	3 年
起息日	2016 年 1 月 15 日	兑付日	2019 年 1 月 15 日
计划发行总额	8 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8 亿元
发行利率	5.00%（发行日 1 年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

	SHIBOR+1.682%)		
申购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 申购家数	4	合规申购金额	12.9 亿元
最高申购价位	6.00%	最低申购价为	5.00%
有效申购家数	4	有效申购金额	8.0 亿元
簿记管理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 月 15 日